

证券代码：872700 证券简称：同步齿科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深圳市同步齿科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同步齿科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唐毅强先生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工作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同步口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下设立两家分公司：

1、珠海市同步口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同步齿科香洲口腔门诊部分公司；2、珠海市同步口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同步齿科前山口腔门诊部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设立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分公司名称：珠海市同步口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同步齿科香洲口腔门诊部分公司

分公司营业场所：珠海市香洲区兴国街 4 号中立信大厦 101

分公司负责人：刘锦新

分公司经营范围：诊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用语不规范的，以公司登记机关根据前款加以规范、核准登记的为准。

(二) 分公司名称：珠海市同步口腔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同步齿科前山口腔门诊部分公司

分公司营业场所：珠海市香洲区翠微西路 54 号和 56 号商铺

分公司负责人：刘锦新

分公司经营范围：诊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用语不规范的，以公司登记机关根据前款加以规范、核准登记的为准。

三、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

本次设立分公司是为了实现公司的战略规划及满足珠海市诊所运营的需求，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 本次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分公司是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做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完善公司管理体系，适合公司发展及市场变化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 本次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设立分公司是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着积极意义，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按规定程序办理

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总经理关于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决议》

